**关于规范实验实训室安全制度督查工作的通知**

二学院：

围绕实验实训室安全，须切实加强内部管理，严守安全底线。主要工作任务如下：

1.落实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责任，严格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规程制度。

2.明确重点监控风险点及防控措施，分类监管，细化到岗，落实到人。

3.要定期开展实验实训室隐患排查，落实风险防控措施。

4.做好参与实验实训的学生、教师、工作人员的安全培训，切实做好教师演示实验和学生自主实验的安全教育与防护保护工作。

5.应制定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，配置规范的标志与标识，配备必要的安全保障器材和劳动保护用品。

请学院在10月23日前根据要求对实验实训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，对不足之处进行整改：

1.统计目前学院所有的实训实验教室

2.确定实验实训教室安全责任负责人

3.实验实训室需有实验实训室仪器制度、实验实训室管理制度、实验实训室安全防护制度、实验实训教师岗位职责和学生实验实训守则，制度完善后需放置实验实训室墙上，并严格遵守。

4.实验实训室要有使用情况登记

5.严格遵守校外实验实训基地的安全使用要求

教务处

2020.10.12